

##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增加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30），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租入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32），因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和子公司租入资产事项需要合并计算，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两项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更正内容公告如下：

更正前：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租入资产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更正后：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租入资产的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此事项回避表决。”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上述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能否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

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